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18万平方米中高端印制电路板建设项目”实施完毕。截至2025年3月31日，“年产18万平方米中高端印制电路板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余额为4,720,708.37元（含募集资金专户累计产生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等）。公司决定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4,720,708.37元（含扣除手续费的累计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实施完成后，公司拟注销上述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单个或者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节余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五百万元或者低于项目募集资金净额1%的，可以豁免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为472.0708万元，低于500万元，可以豁免履行相关审议程序，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亦无需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意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906号文《关于核准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7,454.1237万股新股。公司实际已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685.5036万股，募集资金总额59,999.9986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209.7218万元（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1,142.0803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58,790.2768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8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

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210Z0021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及使用进度情况

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及使用进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年产18万平方米中高端印制电路板建设项目	24,544.28	25,086.25	472.07
补充流动资金	18,299.49	18,419.56	-
钠离子电池制造二期5.5GWh项目	15,946.51	16,032.73	-
合计	58,790.28	59,538.54	472.07

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包含累计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实施管理。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从2017年4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

十八次会议以及于2023年4月20日召开了202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原募投项目“年产18万平方米中高端印制电路板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扣除部分已签订合同尚未支付的设备及工程尾款后）17,500.00万元变更用于投入“钠离子电池制造二期5.5GWh项目”。

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2024年11月15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钠离子电池制造二期5.5GWh项目”终止，并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2024年9月30日剩余募集资金合计1,567.10万元（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该项目已投入的建设工程费、设备购置及安装费中部分尚未支付尾款的支付和日常生产经营等用途。

（三）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3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账户余额
年产18万平方米中高端印制电路板建设项目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支行	90270188000262306	募集资金专户	472.07
合计				472.07

四、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与节余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与节余情况

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年产18万平方米中高端印制电路板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公司决定将上述募集资金项目结项。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募集资金待支付金额	节余金额

年产18万平方米中高端印制电路板建设项目	24,544.28	25,086.25	472.07	0	472.07
合计	24,544.28	25,086.25	472.07	0	472.07

注：募集资金待支付金额主要指募投项目已签订合同但尚未支付的款项（主要为设备的合同尾款）以及质保金，后续将继续从对应募集资金专户中支付；募集资金节余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造成

（二）募集资金节余的原因

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着科学、高效、合理、节约的原则，加强各环节成本的控制，审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合理地降低了项目建设成本和项目建设费用，形成一定募集资金节余。同时募集资金在专户存储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益。

（三）节余募集资金的安排

为更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并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将“年产18万平方米中高端印制电路板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472.07万元（含扣除手续费的累计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资金将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上述对应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将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四）节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及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对公司资源进行优化配置作出的慎重决定，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负面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

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单个或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节余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五百万元或者低于项目募集资金净额1%的，可以豁免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其使用情况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本次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含扣除手续费的累计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为472.0708万元，低于500万元，可以豁免履行相关审议程序，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亦无需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